

# B016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603877 证券简称:太平鸟 公告编号:2025-061

债券代码:113627 债券简称:太平转债

##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太平转债”付息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可转债付息债权登记日:2025年7月14日
- 可转债付息日:2025年7月15日
- 可转债到期日:2025年7月15日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15日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太平转债”)将于2025年7月15日开始支付自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7月14日期间的利息。根据《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债券简称:太平转债

(二)债券代码:113627

(三)债券类型: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四)发行日期:2021年7月15日

(五)发行总额:人民币80,000万元

(六)发行数量:800万张(800手)

(七)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100元/张,按面值发行

(八)债券期限:6年,自2021年7月15日至2027年7月14日

(九)债券利率:第一年0.30%,第二年0.5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

(十)转股期限:2022年1月21日至2027年7月14日

(十一)转股价:初始转股价为90.23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20.08元/股

(十二)上市地点:2021年8月6日

### 二、本期付息方案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付息为“太平转债”第四年付息,计息期间为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7月14日。本期债券票面利率150%(含税),即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可转债兑息金额为150元人民币(含税)。

### 三、付息债权登记日、除息日和兑息日

(一)可转债付息债权登记日:2025年7月14日

(二)可转债除息日:2025年7月15日

(三)可转债兑息日:2025年7月15日

### 四、付息对象

本次付息对象为截至2025年7月14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太平转债”持有人。

### 五、付息方法

(一)本公司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签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协议,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债券兑付、兑息。如本公司未按时足额将债券兑付、兑息资金划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则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将根据协议终止代理债券兑付、兑息服务,后续兑付、兑息工作由本公司自行负责,责任由本公司承担。本公司将在本期兑息日2个交易日前将本期债券的利息足额划付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在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债券利息划付给相应的兑付机构(上市公司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应及时查询债券账户的余额,若余额不足,则应及时办理还本付息手续。

(三)对于持有本公司可转债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境外投资者及其他非居民企业(其含义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根据财政部和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延续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暂免所得、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20]16号)规定,自2021年1月17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因此,对非居民企业(包括FII,ROFI)债券持有者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即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可转债实际派发金额为人民币150元(含税)。上述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质联系的债券利息。

(四)相关机构及联席方法

(一)发行人: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新晖路258号太平鸟时尚中心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4-56706588

(二)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0号

联系人:赵彬彬,陈明强

联系电话:021-68901572

(三)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189号

联系电话:4008-058-058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3877 证券简称:太平鸟 公告编号:2025-061

债券代码:113627 债券简称:太平转债

公告编号:2025-061

##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后重新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可转债付息债权登记日:2025年7月14日
- 可转债除息日:2025年7月15日
- 可转债到期日:2025年7月15日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15日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太平转债”)将于2025年7月15日开始支付自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7月14日期间的利息。根据《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债券简称:太平转债

(二)债券代码:113627

(三)债券类型: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四)发行日期:2021年7月15日

(五)发行总额:人民币80,000万元

(六)发行数量:800万张(800手)

(七)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100元/张,按面值发行

(八)债券期限:6年,自2021年7月15日至2027年7月14日

(九)债券利率:第一年0.30%,第二年0.5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

(十)转股期限:2022年1月21日至2027年7月14日

(十一)转股价:初始转股价为90.23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20.08元/股

(十二)上市地点:2021年8月6日

### 二、本期付息方案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付息为“太平转债”第四年付息,计息期间为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7月14日。本期债券票面利率150%(含税),即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可转债兑息金额为150元人民币(含税)。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可转债付息债权登记日:2025年7月14日
- 可转债除息日:2025年7月15日
- 可转债到期日:2025年7月15日

由于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根据《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46号)核准,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800,000张,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800,000,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4,500,000元(含税)后实际收到募集资金795,5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7月21日全部到位,验资报告由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银行宁波信银支行出具了《验资报告》(甬信银验字[2021]第070826号)。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并与保荐人、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严格按照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可转债付息债权登记日:2025年7月14日
- 可转债除息日:2025年7月15日
- 可转债到期日:2025年7月15日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15日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太平转债”)将于2025年7月15日开始支付自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7月14日期间的利息。根据《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46号)核准,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800,000张,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800,000,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4,500,000元(含税)后实际收到募集资金795,5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7月21日全部到位,验资报告由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银行宁波信银支行出具了《验资报告》(甬信银验字[2021]第070826号)。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并与保荐人、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严格按照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可转债付息债权登记日:2025年7月14日
- 可转债除息日:2025年7月15日
- 可转债到期日:2025年7月15日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15日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太平转债”)将于2025年7月15日开始支付自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7月14日期间的利息。根据《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46号)核准,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800,000张,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800,000,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4,500,000元(含税)后实际收到募集资金795,5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7月21日全部到位,验资报告由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银行宁波信银支行出具了《验资报告》(甬信银验字[2021]第070826号)。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并与保荐人、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严格按照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可转债付息债权登记日:2025年7月14日
- 可转债除息日:2025年7月15日
- 可转债到期日:2025年7月15日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15日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太平转债”)将于2025年7月15日开始支付自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7月14日期间的利息。根据《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46号)核准,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800,000张,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800,000,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4,500,000元(含税)后实际收到募集资金795,5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7月21日全部到位,验资报告由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银行宁波信银支行出具了《验资报告》(甬信银验字[2021]第070826号)。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并与保荐人、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严格按照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可转债付息债权登记日:2025年7月14日
- 可转债除息日:2025年7月15日
- 可转债到期日:2025年7月15日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15日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太平转债”)将于2025年7月15日开始支付自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7月14日期间的利息。根据《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46号)核准,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800,000张,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800,000,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4,500,000元(含税)后实际收到募集资金795,5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7月21日全部到位,验资报告由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银行宁波信银支行出具了《验资报告》(甬信银验字[2021]第070826号)。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并与保荐人、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